

股票简称：洛阳玻璃 股票代码：600876 编号：临 2016-051 号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公司）拟与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平石化）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回租）。计划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融资期限为 3 年。

- 本次拟安排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蚌埠公司与太平石化尚未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 本次拟安排交易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本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为拓宽融资渠道，解决本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资金需求，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蚌埠公司与太平石化就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以下简称融资租赁）达成合作意向。蚌埠公司拟将现有超薄玻璃生产线部分设备和零配件（以下简称租赁资产）出售予太平石化，而太平石化同意在租赁期内将租赁资产回租予蚌埠公司。在租赁期间，蚌埠公司

以回租方式继续占有并使用租赁资产，同时按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向太平石化支付租金。租赁期结束后，在蚌埠公司结清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租金及履行完毕融资租赁合同其它义务的前提下，太平石化将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人民币 1 元整转让予蚌埠公司。

太平石化在对蚌埠公司进行整体资信评估后，将对蚌埠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授信额度，融资期限为 3 年。租赁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3 年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计算。租金支付采取不等额本金方式，共 12 期，起租日首期租金于二个月后收取，之后每季度支付一次。

合作意向涉及的具体业务，须蚌埠公司与太平石化（以下简称双方）另行签订相关融资租赁合同等，并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符合双方审批条件和办理程序前提下进行。具体合作方案由双方另行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等予以确定。

上述融资租赁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参会董事 11 人，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方情况

交易对方：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11 号 302-378 室

法定代表人：陈锦魁

注册资本：500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10000312584869K

主营业务：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三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蚌埠公司超薄玻璃生产线部分设备

2、类别：固定资产

3、权属状态：交易标的归属蚌埠公司

4、资产价值：租赁物原值人民币 316578260.98 元，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确认净值 264313766.77 元。

四、本次融资租赁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蚌埠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利用部分生产设备开展售后回租业务进行融资，将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缓解流动资金压力。本次拟进行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交易，不会影响蚌埠公司生产线的正常生产，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2 日